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用电子邮件和公司网上办公系统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全体监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详见随本决议公告同期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2016-2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担保行为，增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借款时担保的可操作性，严格控制对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法人主体的担保，公司董事会对原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在总则里将公司担保分为对内担保和对外担保，重点把原担保管理制度的第二章担保的事前控制和第三章担保的风险管理修改为：第二章担保的风险管理，并将本章分成“对外担保的风险管理、对内担保的风险管理、和担保的审议”三个小节，和第三章担保的执性与监督。修订后的担保管理制度详见随本决议公告同期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制度（2016 年修订）》。

此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书面确认意见；
 - 3、经公司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签字的财务报告；
 - 4、《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制度（2016年修订）》
 - 5、交易所要求的其他相关文件。
- 特此公告。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